

在短视频平台上发视频“引流”，卫生设施不符合标准拒不改正 海口美兰一快餐店被罚1万元

南国都市报1月1日讯(记者 蒙健)在短视频平台推荐下，不少“吃货”会跟潮流到店打卡，但有的店面看上去很“光鲜”，实则有可能藏污纳垢！近日，在抖音平台上发布视频的海口美兰侨侨快餐店因卫生设施不符合国家卫生城市标准要求，且应付执法人员检查、拒不改正，被依法罚款1万元。

2023年10月10日，执法人员对海口美兰侨侨快餐店进行检查，发现该

店食品操作区域与外界相通的窗户未安装纱窗、防鼠网，经营场所天花板吊顶破损，熟食间纱窗未正常使用。

该店的卫生设施不符合国家卫生城市标准要求，对此执法人员依法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要求其7日内改正违法行为。2023年10月17日，执法人员对该店回访检查，检查当天，该店已按《责令改正通知书》清单要求整改完成。

然而，就在2023年12月5日，执法人员根据群众发布的视频，再次对海口美兰侨侨快餐店经营场所检查，发现该店仍存在卫生设施不符合国家卫生城市标准要求行为，在执法人员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后，仍不按照国家卫生城市标准要求常态化管理，日常工作中只是应付检查，属拒不改正。

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美兰分局认定，海口美兰侨侨快餐店卫生设施不

符合国家卫生城市标准要求，在2023年10月17日，执法人员在回访检查时，该店已根据要求整改到位，但是该店平时疏于管理，后续没有按卫生城市标准要求常态化管理到位，导致病媒滋生，造成较大负面影响，该行为属拒不改正的情形。

对此，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美兰分局决定责令该店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款10000元。

海口秀英开展禁塑专项检查行动 8个摊位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被罚

南国都市报1月1日讯(记者 蒙健文/图)近日，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组织海秀监管所执法人员，前往海口加旺蔬菜批发市场开展禁塑专项检查行动。记者了解到，在此次专项检查中，因违规使用“违禁品”，8个摊位被分别处罚800元。

据介绍，此次行动重点检查海口加旺蔬菜批发市场的摊位与周边商铺是否存在使用不可降解塑料制品的行为，同时约谈市场管理方负责人，强调督促严格按照海南“禁塑”各项规定要求抓紧抓实，推动禁塑工作落到实处。

据统计，本次检查共发现8个摊位使用背心型不可降解塑料袋，执法人员下发8份《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分别对8个摊位罚款800元。

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表



执法人员对摊位进行检查

示，下一步将继续加大对各农贸市场的检查力度，以不定时摸排暗访、不定期

突击检查等方式开展常态化监管，确保秀英区“禁塑”成效。

山东省10家公立医院 “组团”入驻乐城

南国都市报1月1日讯(记者 苏桂除)近日，海南博鳌鲁医医院在乐城先行区正式开业迎诊。海南博鳌鲁医医院(下称鲁医医院)是一所集医疗、科研、预防、康复为一体的非营利性综合性三级医院，也是鲁琼医疗合作重点引进项目。

鲁医医院的落地开诊，将为乐城增添医疗服务新力量，加快乐城“医、教、研、产、城”一体化建设。

仪式发布了首批入驻鲁医医院的山东医疗机构名单：山东大学齐鲁医院、山东第一医科大学附属省立医院、山东第一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山东第一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山东省公共卫生临床中心、青岛大学附属医院、泰安市中心医院、临沂市人民医院。

海南博鳌鲁医医院毗邻万泉河畔，总占地30亩，规划建筑面积22000㎡，200张床位，总投资2亿元。

青年艺术群展 元旦假期亮相椰城

南国都市报1月1日讯(记者 苏靓)元旦假期，年轻人有哪些潮流的聚会？近日，在椰树与落日下，一场以“岛屿·新年·新生”为主题的青年艺术群展在海口市龙华区世纪海岛举行。

据悉，本次展览的绘画作品近百幅，来自青年艺术家郭方舟、春人、元森、陈十三。展览的原创作品风格各异，有中文涂鸦、油画、版画、数字彩绘、插画等绘画形式，吸引了不少市民游客驻足观看。

活动现场，展品错落有致，在火炉和露营椅的装点下，文艺范十足。别开生面的“圆桌沙龙”，吸引大批椰城潮流年轻人。大家现场热烈探讨现代艺术、如何推广独特的海南文化、艺术如何推动创新思维和实践，以及艺术对社区发展的影响。

今年省高职分类招生考试5日起报名

南国都市报1月1日讯(记者 黄婷)据海南省考试局消息，2024年海南省职业本科单独招生、高职(专科)对口单独招生和高职(专科)综合评价招生等高职分类招生考试网上报名工作1月5日开始。

据了解，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已从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力、身体符合相关要求，同时符合职业本科单独招生、高职(专科)对口单独招生和高职(专科)综合评价招生相应类别报名条件之一的人员均可申请报考。

其中，职业本科单独招生要求为：

- 1.有海南省户口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往届毕业生。
- 2.有海南省户口的普通高中学校往届毕业生。
- 3.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外省户口考生：

(1)海南省普通高中学校往届毕业生，考生本人小学一年级到高三年级在海南省学校有学籍并连续在海南省就读满12年，本人及其法定监护人在海南省有合法稳定的住所(含租赁)且就读期间连续居住满12年，其法定监护人在海南省有合法稳定的职业(简称“双12”条件)；

(2)中等职业学校应往届毕业生或普通高中学校往届毕业生，本人及其法定监护人在海南省有合法稳定的住所(含租赁)并连续居住3年以上(含3年)；

本人初中阶段在海南省学校就读并毕业，参加海南省中等学校招生考试取得海南省高级中等教育学籍并连续在海南省就读满3年，同时在海南省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其法定监护人在海南省有合法稳定的职业，并按规定参加海南省从业人员各项社会保险(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从业人员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两项社会保险)3年以上(含3年)(简称“3个3”条件)。

高职(专科)对口单独招生报考条件为：

- 1.海南省中等职业学校应、往届毕业生。
- 2.海南省普通高中学校往届毕业生。
- 3.有海南省户口的省外中等职业学校应、往届毕业生。
- 4.有海南省户口的省外普通高中学校往届毕业生。

高职(专科)综合评价招生对象为完成了海南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并取得相关科目成绩的高中毕业生。

此次报名为网上报名。报名时间：2024年1月5日8:00至1月10日17:30。考生在报名规定时间内登录海南省考试局网站(<http://ea.hainan.gov.cn>)，进入“2024年海南省高职分类招生报名系统”注册报名，逾期不予办理。

省考试局提醒，考生可在职业本科招生、高职(专科)对口单独招生和高职(专

科)综合素质评价招生三个类别中选择其中一个类别报考，也可选择“职业本科招生+高职(专科)对口单独招生”或“职业本科招生+高职(专科)综合素质评价招生”的组合方式报考。考生在每个类别中可选报1所院校的1个专业。凭相关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获奖证书申请免技能测试或免试入学的考生，仅可以填报证书工种类别所涵盖的专业。

高职分类招生考试采取“文化课+职业技能测试”的考试方式，考试内容分文化课和职业技能测试两部分。

文化课采取笔试的考试方式，实行全省统一命题、统一考试、统一评卷，由省考试局负责组织实施。考试内容为海南省中职学校所开设课程的基本知识，各科指定教材详见网站上相关表格。

职业技能测试分为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两部分内容。专业能力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专业知识为基本依据，技术技能测试以教育部发布的中职专业教学标准中核心技术技能为基本依据，具体由招生院校结合专业培养需要，自主命题、自主组织实施考核，满分200分。

招生院校可以采取相同(相近)专业校际联考方式组织职业技能测试，举办联考的招生院校互认考生参加校际联考取得的职业技能测试成绩。各招生院校于2024年2月23日前公布职业技能测试方案。